

## 麻豆國小教孝月學童孝悌楷模選拔辦法



109.01.08 修訂

壹、目的: 為宏揚我國傳統倫理道德,加強宣導孝親敬長觀念, 落實表現於學生日常行為中。

貳、 交件期限:請於每年公告的時限內繳交。

參、實施方式:每班推選一位學生(填寫孝悌楷模推薦表)接受 表揚。

肆、 獎勵方式:頒發孝悌楷模獎狀乙只,獎勵金壹佰元,並張貼 姓名、相片及優良事蹟於榮譽榜公開表揚。

伍、承辦單位:學務處

陸、經費來源:獎狀自行列印,獎勵金由本校李勝賢孝行獎基金 專款項下支出。

柒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單位主管



## 臺南市麻豆國民小學孝悌楷模推薦表

| 照片(横式直式不拘) (也可以直接提供電子檔) |   |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--|
| 班級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 | )年( | )班 |
|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|    |
| 孝悌優良事蹟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|    |